

UDC 663.22  
X 62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038—94

---

## 葡萄酒、果酒通用试验方法

Analytical methods of wine and fruit-wine

1994-05-05 发布

1994-12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## 葡萄酒、果酒通用试验方法

GB/T 15038—94

Analytical methods of wine and fruit-wine

###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葡萄酒、果酒产品质量检验的基本原则和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葡萄酒、果酒产品的质量检验。

### 2 引用标准

GB 601 化学试剂 滴定分析(容量分析)用标准溶液的制备

GB 602 化学试剂 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的制备

GB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

GB 1250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

GB 6682 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GB 8170 数值修约规则

GB/T 10220 感官分析方法总论

GB/T 13868 感官分析 建立感官分析实验室的一般导则

GB/T 14195 感官分析 选拔与培训感官分析优选评价员导则

### 3 总则和基本要求

#### 3.1 总则

3.1.1 本方法中所用的各种分析仪器要按时检定;所用玻璃器具等应按有关检定规程进行校正。

3.1.2 本方法中的“仪器”,为试验中所必须使用的特殊仪器,一般实验室仪器不再列入。

3.1.3 本方法中所用的水,在未注明其他要求时,应符合 GB 6682 中三级水的规格。

3.1.4 本方法中所用试剂,在未注明其他规格时,均指分析纯(A. R.)。

3.1.5 本方法中的“溶液”,除另有说明外,均指水溶液。“稀释至刻度”是指用水冲稀定容。

3.1.6 本方法中物质的密度系指在 20℃ 时单位体积物质的质量,单位以 g/L 表示;标准溶液的浓度采用物质的量浓度  $c$  表示,单位为 mol/L;体积百分数以 % (V/V) 表示;一定体积含有的溶质的克数以 g/L 表示;体积  $V_1$  的特定溶液被加入到体积  $V_2$  的溶剂中,以 “ $V_1+V_2$ ” 表示。

3.1.7 本方法中“样品”即为实验室样品(laboratory sample),是指送往实验室的或抽取的提供实验室检验或测试的酒样;“试样”(test sample)是由实验室样品制备而得的样品;“试料”(test portion)是用于进行检验所量(称)取的一定量的样品或试样。

3.1.8 同一检测项目,有两个或两个以上试验方法时,各实验室可根据各自条件选用,但以第一法为仲裁法。

3.1.9 试验方法中的有效数字,表示吸取或称量时要求达到的精密度。例如:吸取 5.00 mL 样品;称取 2 g 样品,准确至 0.000 1 g。

3.1.10 以实测数据报告其试验结果;结果的有效数字要与技术要求相一致。试验结果和试验中数据的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4-05-05 批准 1994-12-01 实施